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36/L.44
9 Nov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69

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

A/C.2/36/L.35 号文件内决议草案

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秘书长根据议事规则第153条规定

提出的说明

1. 按照 A/C.2/36/L.35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的规定，大会除其他外，请秘书长作为紧急事项，研究由于非洲经济委员会成员增多和活动增加的结果，其总部的会议设施是否能够满足需要，并请秘书长就研究的结果包括所涉经费问题，通过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2 年第二届常会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2. 如果通过该项决议草案，秘书长将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1 年 7 月 24 日第 1981/65 号决议的规定在现有资源的范围内进行初步的调查和审查。因此，在 A/C.2/36/L.35 号文件中所载的决议草案如获通过，不需在第 13 款下另拨经费。

3. 但应注意的是，秘书长关于非洲经委会会议设施的报告的性质可能还要受到大会就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各组织的房舍建筑程序¹的报告及其后行政及预算

¹ A/36/297 和 Add. I.

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建筑程序²的报告而有待作出的决定的影响。目前，联合检查组关于建筑程序的报告已列入第五委员会的议程。

- - - - -

² A/36/643。